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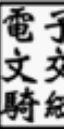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42058臺中市豐原區南陽路逸仙莊1號

承辦人：李淑媛

電話：04-25150855轉163

傳真：04-25245193

電子信箱：rachellee@forest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人字第11333704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245738_113337043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分署113年第2次森林護管員甄試簡章1份，本甄試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本(113)年10月9日截止，惠請協助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森林護管員甄試日期訂於本年11月9日至10日，錄取名額正取人數15名（原住民族應錄取至少3名），不列候補人數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本年10月9日止，甄試資格及報名方式等資訊詳如簡章。
- 二、本次甄試應考資格針對未具原住民族身分者，開放為「不限科系」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，並持有證書即可報考，報名時須同時檢附簡章所訂格式之體格檢查表，若有興趣報名者，請儘早安排體檢事宜，以免無法即時於報名截止日前取得報告。
- 三、甄試簡章相關訊息皆登載於本分署網站訊息專區「事求人」項下(<https://taichung.forest.gov.tw/job/0074416>)，歡迎上網查閱。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，以本



分署網站最新公告為準，併予敘明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、宜蘭縣大同鄉公所、苗栗縣泰安鄉公所、臺中市豐原區公所、臺中市東勢區公所、臺中市和平區公所、臺中市石岡區公所、臺中市新社區公所、臺中市清水區公所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辦公處、苗栗縣泰安鄉八卦村辦公處、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辦公處、苗栗縣泰安鄉清安村辦公處、苗栗縣泰安鄉大興村辦公處、苗栗縣泰安鄉中興村辦公處、苗栗縣泰安鄉梅園村辦公處、苗栗縣泰安鄉士林村辦公處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森林學系、逢甲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暨研究所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、本分署經營企劃科、自然保育科、森林管理科、森林育樂科、集水區治理科、秘書室、主計室、政風室、鞍馬山工作站、雙崎工作站、梨山工作站、麗陽工作站

副本：本分署分署長室（含附件）、副分署長室（含附件）、秘書辦公室（含附件）

